

校外人士擔任外部評鑑委員。

在自評方式上，系所內部委員必須先撰寫自評報告，再以同儕檢視（peer review）方式，交由三名外部評鑑委員審查。外部評鑑委員都是相關學門的專家學者，除了審查書面報告之外，也會到校實地訪評，與系所師生座談、觀察教學情形，訪評項目由評鑑中心統一訂定。

最後由外部評鑑委員完成質化的外部評鑑報告，連同內部自評報告、系所自填的質化與量化資料，一併送交評鑑中心。評鑑報告一律以文字敘述提供改善建議，不打分數。

自評非自誇 挖缺點求改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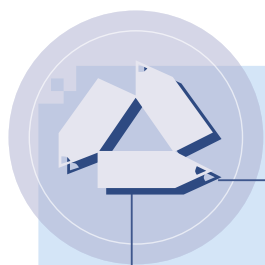
楊瑩說，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不是做了就算，評鑑中心會將各系所的評鑑報告往上提報，讓學校了解各系所哪些地方亟待加

強、需要挹注經費改進，隔年還會由學校追蹤改善進度，督促系所設法解決。

令人好奇的是，系所提出的改進需求，不外乎增加經費、員額與空間，學校都會照評鑑報告的建議「買單」嗎？淡大主任秘書宛同坦承，私立大學在這方面受限較多，但學校基於鼓勵系所自我改進，仍會全盤考量評估，視情況努力支援。

楊瑩也說，早期淡大各系所普遍都有研究室不足的問題，經自我評鑑加以挖掘、曝光之後，學校便投入經費大舉增設研究室，改善教師的研究環境；再如資訊設備與多媒體教室的充實，也是自我評鑑之後所帶來的效益。

尤其今年淡江教評會通過決議，對於各系所評鑑報告點出的問題，學校必須提供相對配合的資源協助系所改進，同時於隔年追蹤改善結果，若仍無明顯進步，系所



評鑑小辭典



自我評鑑

文／
林天祐

自 我評鑑（self-evaluation）就是組織本身依據外在的評鑑規準自己規劃、執行的評鑑活動。

自我評鑑的過程通常包括：成立規劃小組、進行評鑑準備、成立指導小組、成立自評小組、參加外部評鑑說明會、辦理自我評鑑研習、擬訂具體自我評鑑計畫、公布自我評鑑計畫、蒐集與分析相關資料、撰寫自評報告、公布自評報告、自我檢討與改進。

自我評鑑的最大特徵是由組織本身自己評鑑，評鑑是根據外在的規準來進行，屬於比較被動式以及間斷性的評鑑方式，目的在了解組織在外在規準之下，各項條件具備與表現的情形，以作為評定組織績效或是自我改進的依據。

必須提交檢討報告說明原因，是自己沒有做到？還是學校沒有配合挹注資源。「這項決議等於是為系所開了一道門，成為系所向學校爭取資源的利器！」楊瑩肯定的說。

追蹤機制 改善體質

也正由於淡江大學自我評鑑開始得早且做得紮實，楊瑩不諱言，九十三年教育部委託社團法人臺灣評鑑協會辦理的大學校務評鑑計畫，淡江大學能夠在「私立一」中勇奪表現最優的學校殊榮，都得歸功於這套自我評鑑制度發揮功效，讓學校的體質大幅躍進。

至於全校各系所自評的時程，則由評鑑中心統籌規劃安排，往年是每年輪流評鑑一個學院的系所，九十五學年度起改為每年評鑑三個學院的系所，以儘速讓全校各

系所都完成兩次自我評鑑計畫，到時即可將評鑑結果進行比較，檢視系所在自我評鑑制度激勵下，表現是否真有長足進步。

政府不補助也做是關鍵

教育部自九十學年度開始，補助大學校院實施校務自我評鑑，淡大即連續兩年贏得最高補助額度八十萬元，但早在八十七年間，該校便已啟動校務自我評鑑機制，八十八年進一步展開教學單位評鑑，至今從未間斷，不受教育部有無經費補助的影響。

「學校支持很重要，淡大除每年編列經費進行自我評鑑之外，還有『重點系所補助計畫』，由學術副校長主持審查委員會，決定每年補助哪些重點系所，最高一個系所可獲得四百萬元！」楊瑩這麼說。

宛同進一步指出，淡大的重點系所補

自我研究

自我研究（self-study）是指組織依據本身的定位與功能，自己探究組織的結構、運作與人員條件，是否符合既定標準的一種自發性評鑑活動。

自我研究與同儕評鑑是認可制評鑑的要素，自我研究的過程通常包括：成立規劃小組、分析內外條件的優勢與劣勢、型塑組織願景與目標、發展實施策略、擬定實施計畫、執行與檢討、確定分析結果、持續改進。

自我研究是一種內部自發性、經常性的評鑑活動，具有主動、積極、持續的特色，重點在發現本身的優勢與問題，再根據優勢與問題發展出自我改善、創造優質、卓越的有效策略，以持續符合外界期望。

（作者為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教授）